



**香港泥頭車司機協會**  
**HONG KONG DUMPER TRUCK DRIVERS ASSOCIATION**

CB(1)516/04-05(13)

九龍強致道557-559號永旺行七字樓  
7/F., WING WONG COMMERCIAL BLDG., 557-559 NATHAN ROAD., KLN. H.K.  
電話：TEL: 2740 9146 傳真：FAX: 2384 0261

致：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

對現行交通及道路設施的意見

首先：本會表明立場，並不支持或同意姑息一些蓄意及妄顧他人安全地！衝紅燈或超速衝紅燈，而導致交通意外的道路駕駛者。

根據最新資料顯示，香港道路網絡全長約1,930公里，全港登記車輛總數為528,172輛，每1公里車輛密度為274輛，位居全球之冠，試問在這樣擠迫的城市道路上，路窄人多車多，職業司機駕駛車輛時，所承受的壓力比世界任何一個國家為大，由其是重型車輛：泥頭車司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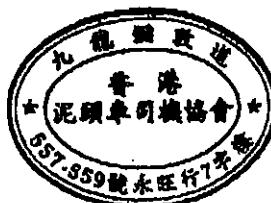
但現實香港的道路交通網絡，事實上亦存在著很多司機駕駛時的尷尬或無助的環境，例如：在黃格(俗稱：地網)前，前路車輛仍然慢駛中，而重型車輛慢駛或停車再起步時，是需要幾秒時間的，但是，經常有私家車或輕型車輛加快扒頭佔線而停低，但自己的車又過了燈位白線或站在行人線上，而綠燈又轉了紅燈，試問作為司機應該怎麼辦呢？如果繼續去，踏黃格兼衝紅燈，如果不去，又站在白線上，除會阻礙行人過路外，亦可視為衝紅燈，令司機無所適從，又例如：駕駛重型車輛的司機，絕大部份都是守法及有多年駕駛經驗的司機，都會在過紅綠燈前收油慢慢駛過的，但在沒有任何視覺訊息或燈號提示時，綠燈在2-3秒內轉為紅燈，好可惜紅燈亮起時，車頭或車中間位剛剛駛過白線或踏著白線，你叫司機怎辦？繼續行或停車，都會視為衝紅燈。職業司機每日8-12小時在道路上行駛，1萬次有1次以上情況，都會視為嚴重罪過，試問公理可在？

本會建議政府，應改善道路安全或加設道路新設施，有以下幾點：

- 首先在全港主要道路或交通黑點各路口，加裝衝紅燈攝影機(其實版)和燈前警告牌。
- 在主要道路各路口，加裝空中紅綠燈，使駕駛者在遠處都可見到交通燈號訊息。
- 安裝及測試在綠燈轉為黃燈前，閃爍5秒的綠燈，而黃燈改為閃爍3秒，用意是使道路駕駛者增加視覺訊息，準備停車。

本會重申：法律面前、人人平等！政府在修訂道路安全有關法例或制定道路設施改善方案前，應該先諮詢業界，商討如何減少職業司機長期在道路上駕駛的壓力，並盡快改善道路安全或加設道路新設施，作出詳盡測試，減少職業司機蒙上不白之冤，希望政府慎重考慮！

多謝關注！



香港泥頭車司機協會

會務主任 何洪輝

2004年12月13日

TOTAL P.02